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

2020 年 11 月

本简讯的目的旨在阐述 2020 年 11 月国内外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事务等有关的最新资讯，《每月技术资讯更新》的内容主要涉及：

- [财务报告](#)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公司治理相关的活动及其最新进展，并简要介绍德勤发布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出版物。
- [审计](#)相关资讯，我们将主要关注[中国大陆](#)、[国际](#)和[中国香港](#)的相关活动及其准则的最新进展。
- [上市及监管事务](#)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大陆](#)和[香港](#)监管事务的最新进展。
- 其他重要的咨询，我们将重点关注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或地区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有关的最新信息。

我们热忱欢迎诸位对《每月技术资讯更新》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财务报告

中国会计准则

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

财政部近日发布征求意见稿，主要涉及社会资本方对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PPP")合同的会计处理和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内容与 IFRS 的相关规定类似。征求意见稿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25 日。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财政部网站刊载的征求意见稿和获取上述文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会计类第 1 号监管指引》”）

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会计类第 1 号监管指引》，讨论了有关股权投资、企业合并、合并财务报表、股份支付、收入确认、金融工具、非经常损益等会计问题。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IASB 发布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IFRS 16) 的建议修订

IASB 发布征求意见稿《售后租回中的租赁负债（对 IFRS 16 的建议修订）》，旨在澄清卖方-承租人如何针对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租赁负债应用 IFRS 16 中的后续计量要求。征求意见稿截止期为 2021 年 3 月 29 日。

请点击查阅下列内容：

- 刊载于 IASB 网站的[新闻稿](#)
- 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征求意见稿](#)
- 阐述建议修订的[《IFRS 聚焦》简讯](#)
- 德勤 IAS Plus 网站的[IFRS 16 — 售后租回中的租赁负债项目页面](#)

IASB 发布编辑更正

IASB 发布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编辑更正。请点击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编辑更正页面](#)。

德勤刊物

11 月发布的德勤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刊物

发布日期	描述
2020 年 11 月 6 日	IFRS 要闻 — 2020 年 10 月
2020 年 11 月 9 日	以目的为导向的业务报告聚焦 — 符合投资者期望的气候相关报告的进展
2020 年 11 月 24 日	有关持有单一资产的公司售后租回的临时议程决定的德勤意见函
2020 年 11 月 30 日	IFRS 聚焦 — IASB 建议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租赁》以澄清售后租回交易中租赁负债的计量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HKFRS)

对 HKFRS 9、HKAS 39、HKFRS 7、HKFRS 4 和 HKFRS 16 的修订：利率基准改革 – 第 2 阶段

香港会计师公会 ("HKICPA") 发布对《香港会计准则第 39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HKAS 39)、《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保险合同》(HKFRS 4)、《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7 号——金融工具：披露》(HKFRS 7)、《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HKFRS 9) 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租赁》(HKFRS 16) 作出修订的[利率基准改革 – 第 2 阶段](#)。

有关《香港解释公告第 5 号——财务报表列报：借款人对包含可随时要求偿还条款的定期贷款的分类》(2020) 的常见问题

HKICPA 发布有关[《香港解释公告第 5 号——财务报表列报：借款人对包含可随时要求偿还条款的定期贷款的分类》\(2020\) 的常见问题](#)；《香港解释公告第 5 号》因 2020 年 8 月《负债的流动或非流动划分》引入的对《香港会计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修订而于 2020 年 10 月作出相应修订。有关修订澄清如何将债务和其他负债分类为流动或非流动，但并未更改现行的要求，且适用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的年度期间及应予追溯适用；允许提前采用。

审计

中国大陆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专家信箱专家观点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注协”) 近日发布了专家信箱专家观点 (2020 年第二期) 对在新冠疫情下，针对舞弊风险、存货监盘、函证、非金融资产减值、收入确认、持续经营、期后事项、集团审计、实地走访等事项在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需要注意的问题提供指引。您可以点击[这里](#)查阅更多详情。

国际

IAASB 公报详述了应对复杂性、可理解性、可扩展性和相称性的计划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IAASB) 发布一份新公报，详述了为应对复杂性、可理解性、可扩展性和相称性 (包括较不复杂主体的财务报表审计) 的下一步工作。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IAASB 有关舞弊和持续经营的讨论文件征求意见截止期延长

讨论文件《财务报表审计中的舞弊和持续经营：探讨公众对审计师角色的看法与审计师在财务报表审计中的责任之间的差异》的征求意见截止期已延长至 2021 年 2 月 1 日。鼓励所有感兴趣的利益相关方对此讨论文件作出回应。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现已推出：IAASB 有关舞弊和持续经营的圆桌会议系列的内容提要

IAASB 近期与多方专家和领导人举行 3 轮虚拟圆桌会议，以探讨与下列各项相关的事项和挑战：技术发展对舞弊实施和侦查的影响、“期望差距”或公众的看法与审计师对舞弊和持续经营的责任之间的差异、以及复杂程度较低的主体审计中的舞弊和持续经营，并随后发布一份内容提要刊物。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现已推出：新 IAASB 质量管理准则视频简介

IAASB 发布有关新的及经修订的质量管理准则 (即, ISQM 1, ISQM 2 和 ISA 220 (修订版)) 的视频简介，阐述了上述 3 项准则的主要内容，以协助利益相关方开始实施有关工作。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IAASB 发布有关使用自动化工具和技术评估重大错报风险的新支持材料

IAASB 技术工作组针对在根据《国际审计准则第 315 号》(ISA 315 (2019 年修订)) 识别及评估重大错报风险时对自动化工具和技术的使用发布一份新的非权威性常见问答刊物, 以协助审计师了解在执行风险评估程序时可使用的自动化工具和技术类型, 以及如何使用。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香港

针对公司编制的网络安全信息的审计师职责

审计质量中心发布一份刊物, 探讨了审计师对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的网络安全承担的职责, 以及涉及网络安全的审计师职责可如何超越财务报表以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高级管理层、董事会、及其他相应的利益相关方不断变化的需求。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审计收入确认

《会计月刊》发表一篇文章, 探讨了成功审计收入确认的技巧。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税务局("IRD")公告

提请关注下列事项:

- [立法会关于规管网上筹款活动的问题](#)
- [立法会关于为有需要人士提供进一步支援的问题](#)
- [立法会关于创新及科技基金的问题](#)
- [符合资格的债务票据的清单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 [印花税统计资料 \(2020 年 11 月\)](#)

上市及监管事务

中国大陆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文件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新三板”) 近期发布了下列文件:

- 《关于发布挂牌公司优先股发行及重大资产重组审查要点的通知》, 对挂牌公司申请实施这两类交易时新三板的审查重点分别作出说明, 请点击[这里](#)查看;
- 《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股定向发行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发行后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申请文件受理检查要点的通知》, 对挂牌公司申请实施这 3 类交易时新三板的审查重点分别作出说明, 请点击[这里](#)查看;
- 《关于发布<挂牌申请文件受理检查要点>的通知》, 对公司申请挂牌交易时新三板的审查重点作出说明, 请点击[这里](#)查看;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对申请挂牌阶段信息披露、尽职调查等相关规则作出具体解释, 请点击[这里](#)查看;
- 《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卫生行业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卫生行业公司>的公告》, 对卫生行业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中的信息披露提供指引, 请点击[这里](#)查看;
- 《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广告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广告公司》的公告》, 对广告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中的信息披露提供指引, 请点击[这里](#)查看;

- 《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建筑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建筑公司>的公告》，对建筑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中的信息披露提供指引，请点击[这里](#)查看。

香港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刊发有关主板盈利规定的咨询文件

《主板规则》第 8.05(1)(a) 条的最低盈利规定（盈利规定）于 1994 年推出后，未曾作出调整。同时，自 2018 年《主板规则》第 8.09(2) 条的最低市值规定（市值规定）由 2 亿元增至 5 亿元后，联交所注意到部分仅符合盈利规定最低要求但市值相对偏高的发行人之上市申请有所增加。联交所认为，盈利规定与修订后已调高的市值规定不相应，引起了对申请主板上市的公司质素的监管关注。因此，联交所建议，将盈利规定按市值规定于 2018 年的增幅百分比调高 150%（方案 1），或按恒生指数平均收报点数（由 1994 年至 2019 年）的概约增幅调高 200%（方案 2）。请参阅[咨询文件](#)了解更多详情。

德勤中国业务的联络详情

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12 层 邮政编码：100026 电话：+86 10 8520 7788 传真：+86 10 8518 1218	哈尔滨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 号开发区管理大厦 1618 室 邮政编码：150090 电话：+86 (451) 85860060 传真：+86 (451) 85860056	深圳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01 华润大厦 13 楼 邮政编码：518010 电话：+86 755 8246 3255 传真：+86 755 8246 3186
长沙 德勤企业顾问（深圳）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一段 109 号华创国际广场 3 号楼 20 楼 邮政编码：410008 电话：+ 86 (731) 8522 8790 传真：+ 86 (731) 8522 8230	香港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座 35 楼 电话：+852 2852 1600 传真：+852 2541 1911	苏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 88 号环球财富广场 1 幢 23 楼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 86 (512) 6289 1238 传真：+ 86 (512) 6762 3338 / 6762 3318
成都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 1 号仁恒置地广场写字楼 34 层 3406 单元 邮政编码：610016 电话：+86 28 6789 8188 传真：+86 28 6500 5161	济南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28 层 2802、2803、2804 单元 邮政编码：250000 电话：+86 (531) 8973 5800 传真：+86 (531) 8973 5811	天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183 号世纪都会商厦办公楼 45 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86 22 2320 6688 传真：+86 22 2320 6699
重庆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 10 号企业天地 8 号德勤大楼 36 层 邮政编码：400043 电话：+86 23 8823 1888 传真：+86 23 8859 9188	澳门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澳门殷皇子大马路 43-53A 号 澳门广场 19 楼 H-N 座 电话：+853 2871 2998 传真：+853 2871 3033	武汉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武汉市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38 层 02 号 邮政编码：430022 电话：+86 (27) 8526 6618 传真：+86 (27) 8526 7032
大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大连市中山路 147 号森茂大厦 1503 室 邮政编码：116011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南京市新街口汉中路 2 号亚太商务楼 6 层 邮政编码：210005 电话：+ 86 (25) 5790 8880 传真：+ 86 (25) 8691 8776	厦门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厦门办事处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路 8 号国际银行大厦 26 楼 E 单元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07 298 传真：+86 592 2107 259
广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广州市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26 楼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 86 (20) 8396 9228 传真：+ 86 (20) 3888 0575	上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外滩中心 30 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86 21 6141 8888 传真：+86 21 6335 0003	西安 德勤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中国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9 号 绿地中心 A 座 51 层 5104A 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86 (29) 8114 0201 传真：+86 (29) 8114 0205
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潜山路 190 号华邦 ICC 写字楼 A 座 1201 单元 邮政编码：230601 电话：+86 (551) 65855927 传真：+86 (551) 65855687	沈阳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1 号沈阳市府恒隆广场办公楼 1 座 36 层 05 及 06 单元 邮政编码：110063 电话：+86 (24) 6785 4068 传真：+86 (24) 6785 4067	
杭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 杭州市上城区飞云江路 9 号赞成中心东楼 1206-1210 室 邮政编码：310008 电话：+ 86 (571) 8972 7688 传真：+ 86 (571) 8779 7915		



**因我不同
成就不凡**
始于 1845

关于德勤

Deloitte (“德勤”)泛指一家或多家德勤有限公司, 以及其全球成员所网络和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 相互之间不因第三方而承担任何责任或约束对方。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仅对自身行为及遗漏承担责任, 而对相互的行为及遗漏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了解更多信息。

德勤是全球领先的专业服务机构, 为客户提供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税务及相关服务。德勤透过遍及全球逾 150 个国家与地区的成员所网络及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为财富全球 500 强企业约 80% 的企业提供专业服务。敬请访问 www.deloitte.com/cn/about, 了解德勤全球约 312,000 名专业人员致力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德勤有限公司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 在亚太地区超过 100 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 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首尔、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和东京。

德勤于 1917 年在上海设立办事处, 德勤品牌由此进入中国。如今, 德勤中国为中国本地和在华的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和税务服务。德勤中国持续致力于中国会计准则、税务制度及专业人才培养作出重要贡献。德勤中国是一家中国本土成立的专业服务机构, 由德勤中国的合伙人所拥有。敬请访问 www2.deloitte.com/cn/zh/social-media, 通过我们的社交媒体平台, 了解德勤在中国市场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本通讯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 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全球成员所网络或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 您应咨询合格的专业顾问。

我们并未对本通讯所含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陈述、保证或承诺。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关联机构、员工或代理方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承担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

© 2020。欲了解更多信息, 请联系德勤中国。